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建議重選監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張述聖先生已獲提名連任本公司監事。

上述本公司監事之重選須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重選上述監事之進一步資料之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建議重選監事

董事會茲宣佈張述聖先生已獲提名連任本公司監事。

張述聖先生，76歲，高級記者。於二零零七年六月獲連任為本公司獨立監事。張先生畢業於蘭州大學中文系漢語言文學專業。先後供職於甘肅日報社、人民日報社，一九九四年六月，調入《中國民航報》社，任總編輯兼黨支部書記，主持《中國民航報》工作。曾擔任甘肅省新聞工作者協會副主席、中央暨首都駐甘肅記者聯誼會會長、中國新聞文化促進會常務理事、中國民航協會理事。一九九九年三月，改任《中國民航報》顧問至今。

* 僅供識別

張述聖先生的任期由獲得本公司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之日起計，為期三年。張述聖先生的酬金為每年人民幣20,000元。彼亦有權獲取由董事會釐訂的花紅。張述聖先生的年度酬金由本公司股東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業績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披露外，張述聖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本公司股份權益。並無其他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決議案，以批准(其中包括)重選上述監事。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重選監事之進一步資料之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邢周金
公司秘書

中國，海口市
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十一名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梁軍先生、王貞先生、楊小濱先生及楊許強先生；非執行董事胡文泰先生、陳立基先生及燕翔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柏齡先生、馮征先生、孟繁臣先生及馮大安先生。